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触发了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自2020年4月27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股票简称由“兆新股份”变更为“*ST兆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条第(二)款的规定，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公司股票需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兆新”公司股票代码仍为002256，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本次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不停牌。

一、本次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发现公司17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冻结原因系公司与深圳科恩斯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恩斯实业”）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截至2020年5月18日10时，公司存款余额为3,821,324.89元，被冻结银行账户冻结金额合计3,314,996.07元，占公司存款余额的86.75%。被冻结银行账户系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被冻结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性质	用途	截至5月18日10时被冻结余额（元）
1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福田支行	44201503500052539787	基本户	代发工资及扣费账户	132,664.91
2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中心区支行	44201566400052509049	一般户	日常结算账户	1,400,362.20
3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深圳分行	44201501100052583601	一般户	非日常结算账户	5,170.28
4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深圳科支园支行	102013512010003715	一般户	日常结算账户	705,613.20
5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	浦发南山支行	7909015520000	一般户	非日常结算账户	9,573.79

	份有限公司		3084			
6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南山支行	79090155200003092	一般户	非日常结算账户	420.78
7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南山支行	7909007880100000153	一般户	非日常结算账户	3,934.85
8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海湾支行	8110301013400019414	一般户	非日常结算账户	16,741.54
9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	8110901011500992216	一般户	非日常结算账户	5,494.18
10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生态园支行	755901331610202	一般户	非日常结算账户	13,752.23
11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八卦岭支行	337050100100240117	一般户	日常结算账户	25,485.89
12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东海支行	39010188000177121	一般户	日常结算账户	9,122.08
13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宝城支行	623005685	一般户	日常结算账户	965,912.66
14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红宝支行	11016481535009	一般户	非日常结算账户	1,946.74
15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农行深圳高新区支行	41003800040002362	一般户	非日常结算账户	9,660.27
16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	5840000010120100260081	一般户	非日常结算账户	5,227.38
17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车公庙支行	2003646099000189	一般户	非日常结算账户	3,913.09
合计						3,314,996.07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资金周转和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目前公司仍可以通过其他一般户进行经营结算，公司尚不排除后续公司其他银行账户或公司资产被冻结的情况发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1 条第(二)款的规定，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公司股票需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4月27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股票简称由“兆新股份”变更为“*ST兆新”，本次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兆新”公司股票代码仍为002256，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本次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不停牌。

三、消除风险采取的措施及重大风险提示

1、公司积极与科恩斯实业及罗湖法院协商沟通，争取尽快解除公司银行账户的冻结并回复正常状态。

2、公司积极拓展融资渠道，正积极与多方进行沟通，寻求协助公司进行融资和借款置换。

3、公司积极与其他债权人沟通，寻求其他债权人对公司继续支持。

4、在公司账户冻结事项解除之前，尚不排除后续发生公司其他账户资金被冻结的情况。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九日